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办理转换业务及费率优惠活动公告

Table listing various funds and their details, including fund names, codes, and categories.

值为基准进行计算。3.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遵循“先进先出”的业务规则,即按照注册日期在前的先转出,后转入的原则进行基金转换。

1.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平台(含网上直销)办理基金份额的转换业务时,若原申购补差费率不高于,在原申购补差费率基础上实施1折优惠,如原申购补差费率适用固定费率的,在原申购补差费率基础上实施1折优惠。

关于东方启元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变更的公告

Table detailing the fund's name, code, manager, and other key information.

基金管理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9月7日。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醒客户谨防诈骗APP、网站、二维码、公众号、客服热线虚假营销的风险提示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富通”或“本公司”)发现近期市场上有不法分子假冒海富通APP、客服热线电话等“钓鱼”营销,非进行非法营销活动,本公司对此深表遗憾。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增购理财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富通”或“本公司”)与增购理财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增购理财券”)达成合作,自2022年9月9日起参加增购理财券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博时财富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基金转换业务及参加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顺长城”或“本公司”)与博时财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时财富”)达成合作,自2022年9月9日起参加博时财富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基金”或“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银行”)达成合作,自2022年9月8日起,新华基金增加江苏银行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基金转换业务。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基金”或“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银行”)达成合作,自2022年9月8日起,新华基金增加江苏银行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基金转换业务。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Table listing the addition of new sales channels for various funds, including fund names and codes.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Table listing the addition of new sales channels for various funds, including fund names and codes.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获配力量钻石(301071)非公开发行A股的公告

Table showing the allocation of shares to various funds, including fund names, share counts, and percentages.

业务办理公告

自2022年9月9日起,投资者可在新浪财经证券网上进行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流程详见本司网站相关公告。

定期定额公告

投资者可以通过博时财富定期定额申购,每期最低申购金额100元,且不限定投金额。博时财富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申购费率,应与投资者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开通申请中填写的申购费率一致。

基金转换公告

投资者可以通过博时财富定期定额申购,每期最低申购金额100元,且不限定投金额。博时财富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申购费率,应与投资者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开通申请中填写的申购费率一致。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含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的公告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含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的公告。公告日期:2022年9月7日。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基金”或“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银行”)达成合作,自2022年9月8日起,新华基金增加江苏银行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基金转换业务。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Table listing the addition of new sales channels for various funds, including fund names and codes.